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賴怡臻

電話：04-22289111#54910

電子信箱：fcps954427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東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400684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87040000E_114006849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114年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跨校聯盟國中1組數位學習增能研習，請鼓勵所屬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4年中小學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依教育部實施計畫，3年內(111年至113年)所有教師應完成參訓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，114年累計完訓教師數應持續達100%。
- 三、研習資訊：
 - (一)時間：114年8月25日(星期一)及114年8月26日(星期二)，共辦理4場次，各場次主題及時間詳如附件實施計畫。
 - (二)地點：本市立豐原國中(臺中市豐原區三豐路一段321號)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本計畫跨校聯盟國中1組教師優先。

教務處 收文:114/07/28



1140003797

有附件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

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「豐原國中」項下
搜尋課程內容或課程代碼進行報名。

四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，如有疑問，請逕洽豐原國中資訊組
長陳俊中，電話：04-25251200分機134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臺中市立南興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北屯區松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南興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鹿陽國民小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(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國民小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